

证券代码：871076

证券简称：同济建管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西同济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向关联方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地，交易金额不超过 700,000.00 元。

2、公司向关联方萍乡矿业集团经贸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00.00 元；

3、公司成立初期因地方国有企业管理体制原因，人员社保由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上缴至江西省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关联方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为公司代缴社保费用，上述代垫款项在 2025 年度将产生利息不超过 120,000.0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谢冬春、陈建、陈爱武回避表决，回避后剩余董事不足 3 名。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高晓莹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南昌江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州大街1022号朝阳梅园1#楼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州大街1022号朝阳梅园1#楼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实业投资（金融、证券、期货、保险除外）；
物业管理

法定代表人：曹敏辉

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为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属同一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萍乡矿业集团经贸有限公司

住所：萍乡市安源区后埠街柑子园居委会爱群巷

注册地址：萍乡市安源区后埠街柑子园居委会爱群巷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营业务：国内贸易代理，招投标代理服务，进出口代理，日用杂品销售

法定代表人：黄俊军

控股股东：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同一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昭萍东路5号

注册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昭萍东路5号

注册资本：191,763 万元

主营业务：特种设备制造、制造业、建筑业、交通运输、社会服务业

法定代表人：吴培南

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交易定价是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商业原则，按市场方式确定。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能确保公司持续稳定运营，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是合理的商业行为。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能确保公司正常、稳定运营，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风险可控。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确保公司持续稳定运营，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西同济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江西同济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同济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